

關連交易

[編纂]後，我們將與關連人士進行若干交易。該等交易將於[編纂]後繼續進行，並將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關連人士

下表載列於[編纂]後將成為我們的關連人士且將與我們訂立若干交易而該等交易將構成我們於[編纂]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各方：

關連人士的姓名／名稱	關連關係
瑞普生物及其附屬公司，包括但不限於中瑞供應鏈（「瑞普生物集團」）.....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李博士（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總裁兼單一最大股東）有權行使瑞普生物約36.04%的投票權。因此，瑞普生物及其附屬公司均為李博士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12(1)(c)條）。
皇譽寵物食品（上海）有限公司（「皇譽寵物中國」）及其聯繫人（「皇譽寵物集團」）.....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皇譽寵物中國為本公司主要股東瑪氏中國控股公司的同系附屬公司，因此皇譽寵物中國為瑪氏中國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13(1)條）
杭州奕寵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杭州奕寵」）.....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杭州奕寵由宋方成先生及宋紫雲先生分別持有60%及40%的權益，兩人分別為執行董事宋玲艷女士的父親及兄弟，因此彼等均為宋玲艷女士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12(2)(b)條）。

關連交易

我們的關連交易概要

交易	交易對手方	適用上市規則	尋求的豁免
----	-------	--------	-------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1. 自瑞普生物集團採購服務及產品...	瑞普生物集團	14A.35、14A.36、 14A.45及14A.105	公告、通函及 獨立股東批准 規定
----------------------	--------	----------------------------------	------------------------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

2. 自皇譽寵物集團採購寵物產品.....	皇譽寵物集團	14A.76(2)及14A.105	公告規定
3. 自杭州奕寵採購寵物用品.....	杭州奕寵	14A.76(2)及14A.105	公告規定

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下文所載交易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如董事目前所預期，就上市規則第14A章而言，其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按年將超過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3條，該等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1. 自瑞普生物集團採購產品及服務

於[●]，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與瑞普生物（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訂立採購框架協議（「瑞普採購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自瑞普生物集團採購若干產品（包括但不限於寵物用品及獸藥）及服務（例如寵物疾病分析檢測服務），期限自[編纂]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瑞普採購框架協議可經訂約方相互同意後續期，但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及所有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

關連交易

根據瑞普採購框架協議的條款，本集團將與瑞普生物集團訂立具體協議或下達採購訂單，以就產品及服務的採購制定具體條款及條件。本集團根據瑞普採購框架協議應付的對價將按具體協議或採購訂單協定的時間及方式進行支付。

交易理由及裨益

過往，本集團通過中瑞供應鏈向瑞普生物集團採購產品，中瑞供應鏈曾用於開展供應鏈業務，且亦為我們的寵物醫院提供集中採購。出售中瑞供應鏈後，我們開始直接向瑞普生物集團（包括中瑞供應鏈）採購，並於2025年開始根據瑞普採購框架協議進行採購。我們在一般及日常業務中採購服務及產品時，會從包括關連人士及獨立第三方在內的候選人中挑選更合適的供應商。瑞普生物是中國領先的動物保健公司，專注於獸用藥品與疫苗領域。本集團與瑞普生物建立了穩固的業務關係。考慮到瑞普生物的產能、規模經濟效益、服務質量及提供滿足我們採購需求的寵物用品及服務的經驗，我們相信，簽訂瑞普採購框架協議將確保我們向客戶高效、可靠地供應產品。

定價政策

瑞普採購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價格應參考現行市價，按公平磋商基準釐定，且對我們而言，價格將不遜於瑞普生物集團向獨立採購商提供的相關服務及產品的價格。根據瑞普採購框架協議的條款，各方將就每項採購另行訂立協議或採購訂單。

為確保瑞普生物集團提供的採購價格公平合理，且與獨立第三方所提供者相若，本集團在向瑞普生物集團下達任何採購訂單前，會將其報價與公開市場上其他供應商的報價進行比較，並考慮產品類型及數量等因素以確定現行市價。董事認為，上述程序將確保瑞普採購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且不會損害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關連交易

歷史金額

出售中瑞供應鏈後，我們開始直接向瑞普生物集團（包括中瑞供應鏈）採購，並於2025年開始根據瑞普採購框架協議開展採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瑞普採購框架協議項下採購的歷史交易金額為人民幣56.8百萬元。

年度上限

下表載列我們根據瑞普採購框架協議應付予瑞普生物集團的交易金額的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我們應付予瑞普生物集團的 費用總額.....	143.1	195.4	234.1

在達致上述年度上限時，董事已考慮（其中包括）以下因素：

- (i) 與我們自瑞普生物集團採購產品及服務的相關歷史交易金額；
- (ii) 我們對瑞普生物集團產品及服務的需求預計會增加，這主要考慮到(i)通過內生增長與收購，我們的運營網絡得到迅速擴張。據灼識諮詢報告，我們是中國所有全國性大型連鎖寵物醫療服務提供商中總收入增長最快的企業；(ii)鑒於瑞普生物集團的產品管線及研發計劃，其產品供應範圍不斷擴大，預期會覆蓋更多切合我們需求的寵物用品及獸藥；及(iii)瑞普生物集團在整合供應鏈營運後，其供應能力將增強，預計將提高其服務效率及對我們採購需求的響應速度；及
- (iii) 瑞普生物集團寵物用品的價格，參考現有合約的定價及未來的潛在波動。

關連交易

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下文所載交易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如董事目前所預期，就上市規則第14A章而言，其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按年將超過0.1%但低於5%。因此，該等交易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2)(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但將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通函（包括獨立財務建議）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2. 自皇譽寵物集團採購寵物產品

[●]，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與皇譽寵物中國訂立採購框架協議（「皇譽寵物採購框架協議」），根據協議，本集團同意自皇譽寵物集團採購若干寵物產品（包括但不限於寵物食品），期限自[編纂]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皇譽寵物採購框架協議可在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及所有其他適用法律法規的前提下，經訂約方相互同意後續期。

根據皇譽寵物採購框架協議的條款，本集團將與皇譽寵物集團簽訂具體協議或下達採購訂單，以載明服務採購的具體條款及條件。本集團根據皇譽寵物採購框架協議應付的對價，將按具體協議或採購訂單約定的時間及方式支付。

交易理由及裨益

在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採購寵物產品時，我們會在包含關連人士及獨立第三方在內的候選供應商中甄選較合適者。皇譽寵物集團為一家在寵物健康營養領域領先的全球性公司，本集團不時向其採購，以滿足本集團的採購需求。考量因素包括：(i)我們與皇譽寵物集團既有的長期良好業務關係；及(ii)皇譽寵物集團在寵物行業的領先地位以及其優質產品，我們認為訂立皇譽寵物採購框架協議及自皇譽寵物集團採購寵物產品將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並有利於我們的運營。

關連交易

定價政策

根據皇譽寵物採購框架協議擬進行的交易的定價，將按公平原則，並在考慮應向獨立第三方支付之類似產品費用、預期交易量、銷售與營銷活動、市場狀況及其他行業慣例後釐定。訂約方將依據皇譽寵物採購框架協議的條款，就每項採購單獨訂立協議或採購訂單。

為確保皇譽寵物集團所提供的採購價格屬公平合理且與獨立第三方報價具有可比性，本集團在向皇譽寵物集團下達採購訂單前，將考量產品類型、採購量等因素，對其報價與公開市場其他供應商價格進行比價，以確定現行市價。董事認為，上述程序將確保皇譽寵物採購框架協議項下交易均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且不損害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歷史金額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皇譽寵物採購框架協議擬進行交易的歷史交易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3.3百萬元、人民幣14.6百萬元、人民幣18.4百萬元及人民幣6.7百萬元。⁽¹⁾

年度上限

下表載列本集團根據皇譽寵物採購框架協議應付皇譽寵物集團的交易金額的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我們應付皇譽寵物集團的費用總額	13.4	14.7	16.0

附註1： 歷史交易金額包括我們在出售中瑞供應鏈之前中瑞供應鏈與皇譽寵物集團的交易金額。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收購、出售及合併」。

關連交易

在達致上述年度上限時，董事已考慮以下因素，其中包括：

- (i) 與我們向皇譽寵物集團採購寵物產品相關歷史交易金額；
- (ii) 截至2027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對皇譽寵物集團寵物產品的預期需求；及
- (iii) 在適用範圍內，參考現有合同定價及未來潛在波動後，皇譽寵物集團的產品市場價格。

3. 自杭州奕寵採購寵物用品

於[●]，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與杭州奕寵訂立採購框架協議（「奕寵採購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自杭州奕寵採購若干寵物用品（包括但不限於寵物食品及寵物用品），期限自[編纂]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奕寵採購框架協議可經訂約方相互同意後續期，但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及所有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

根據奕寵採購框架協議的條款，本集團將與杭州奕寵訂立具體協議或下達採購訂單，以就產品採購制定具體條款及條件。本集團根據奕寵採購框架協議應付的對價將按具體協議或採購訂單協定的時間及方式進行支付。

交易理由及裨益

我們在一般及日常業務中採購寵物用品時，會從包括關連人士及獨立第三方在內的候選人中挑選更合適的供應商。杭州奕寵主要從事寵物食品及寵物用品銷售，本集團不時向其採購以滿足我們位於杭州的寵物醫院的運營需求。鑒於(i) 杭州奕寵能夠在杭州及時且令人滿意地供應寵物用品以滿足我們的採購需求；(ii) 我們與杭州奕寵長期穩定的業務關係；及(iii) 杭州奕寵在杭州的本地化能力及供應鏈管理能力，我們相信，簽訂奕寵採購框架協議將有利於我們及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

關連交易

定價政策

奕寵採購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價格應參考現行市價，按公平磋商基準釐定，且對我們而言，價格將不遜於杭州奕寵向獨立採購商提供的相關產品價格。根據奕寵採購框架協議的條款，各方將就每項採購另行訂立協議或採購訂單。

為確保杭州奕寵提供的採購價格公平合理，且與獨立第三方所提供者相若，本集團在向杭州奕寵下達任何採購訂單前，會將其報價與公開市場上其他供應商的報價進行比較，並考慮產品類型及數量等因素以確定現行市價。董事認為，上述程序將確保奕寵採購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且不會損害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歷史金額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奕寵採購框架協議項下採購的歷史交易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1百萬元、人民幣0.4百萬元、人民幣0.6百萬元及人民幣0.7百萬元。

年度上限

下表載列我們根據奕寵採購框架協議應付予杭州奕寵的交易金額的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我們應付予杭州奕寵的費用總額	1.9	2.3	2.7

(人民幣百萬元)

在達致上述年度上限時，董事已考慮(其中包括)以下因素：

- (i) 與我們自杭州奕寵採購寵物用品的相關歷史交易金額；

關連交易

- (ii) 我們對杭州奕寵寵物用品的需求預計會增長，這主要考慮到通過內生增長及／或收購，我們杭州的本地寵物醫院網絡得到迅速擴張；及
- (iii) 杭州奕寵寵物用品的價格，參考現有合約的定價及未來的潛在波動。

本公司就持續關連交易採取的內部控制措施

為進一步保障股東（包括少數股東）的整體利益，本集團已就持續關連交易實施以下內部監控措施：

- 我們已採納及實施關連交易管理制度。根據該制度，董事會下設的審計委員會負責就持續關連交易對相關法律、法規、本公司政策及上市規則的遵守情況進行審閱。此外，董事會下設的審計委員會、董事會及本公司各個內部部門共同負責評估持續關連交易的條款，特別是各項交易的定價政策及年度上限的公平性；
- 董事會下設的審計委員會、董事會及本公司各個內部部門亦定期監察持續關連交易的履行狀況及更新情況。此外，本公司管理層亦定期審閱持續關連交易的定價政策；
- 本公司將向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提供資料及證明文件以供其對本公司訂立的持續關連交易進行年度審閱。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每年就持續關連交易是否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訂立、是否按一般商務條款訂立、是否遵照其規管協議、是否按公平合理的條款訂立及是否符合股東整體利益向董事會作出確認，核數師則將每年就其是否注意到任何使其認為持續關連交易未獲董事會審批、於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並非按照於所有重大方面規管交易的有關協議訂立或超出上述上限的事宜向董事會作出確認；

關連交易

- 於考慮框架協議於[編纂]後的續期或修訂時，有利益關係的董事及股東須於董事會會議或股東大會（如適用）上就批准該等交易的決議案放棄投票。倘無法取得獨立非執行董事或獨立股東批准，我們將不會繼續進行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惟倘該等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35條項下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則除外；及
- 於考慮我們向上述關連人士提供的服務費及其他費用時，本公司將繼續定期研究現行市況及慣例，並參考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就類似交易訂立的定價及條款，以確保上述關連人士通過競投程序或雙方商業磋商（視情況而定）提供的定價及條款屬公平合理，且不遜於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定價及條款。

董事確認

我們的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i)瑞普採購框架協議、皇譽寵物採購框架協議及奕寵採購框架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已於且將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及(ii)就各自項下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獨家保薦人的確認

獨家保薦人已(i)審閱本公司就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提供的相關文件及資料；及(ii)參與本集團管理層的盡職調查及討論。

基於上文所述及董事意見，獨家保薦人認為，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且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關連交易

聯交所[授予]的豁免

「一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分節所述交易及「一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分節所述交易將於[編纂]後構成我們的持續關連交易，惟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有關規定。由於該等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預期將按經常性及持續基準繼續進行，並已於本文件全面披露，故董事認為遵守該等規定並不實際，且有關規定將導致不必要的行政成本並可能對我們造成沉重負擔。

因此，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而香港聯交所[已授出]豁免，豁免我們嚴格遵守(i)本節「一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所披露的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及(ii)本節「一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分節所述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公告規定，惟條件是各財政年度持續關連交易的總金額不得超過各自年度上限所載的相關金額（如上文所述）。

若上市規則日後的任何修訂對本節所述的持續關連交易施加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適用者更為嚴格的規定，我們將立即採取措施確保於合理期限內遵守有關新規定。